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18-059

债券简称：12 山鹰债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简称：16 山鹰债

债券代码：136369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下午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占正奉先生主持，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

监事会对经董事会调整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股票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权益进行了核实，认为：

1、鉴于在预留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应收回并注销其所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35 万份。经董事会调整后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4 名，预留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26 万份调整为 91 万份。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可行权条件。监事会同意该等激励对象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

2、鉴于在符合行权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 2017 年度个人综合

考评未达标，该激励对象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可行权条件，应收回并注销其所获授但尚未行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11.25万份。

综上，经董事会调整后符合本次可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名，对应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34.25万份，监事会同意该等激励对象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

公司董事会对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权益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6月12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8-056)，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事先审议通过该议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法律意见书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6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条件进行了审核，认为：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已满足，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行权，并确定行权日为2018年6月25日，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34.25万份。上述事项符合《管理办法》、《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

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6月12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8-057），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事先审议通过该议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法律意见书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6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享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18-2020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享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18-2020年）》的设计框架合理，所涉激励对象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进一步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等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业绩持续提升，保留和吸引优秀人才，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享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18-2020年）》并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享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18-2020年）》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18年6月12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事先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二日